**18发改局对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**

**第九代表团提案的答复**

第九代表团，你团提出的“友好区作为一个人口多、面积大的大区但却没有一个大型的体育场地，建议区政府规划一个大型室内体育馆及一个大型体育场，供居民群众业余锻炼休闲作用”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友好区已有一所室内体育场馆，能承接举办区内篮球、排球、乒乓球等活动。目前已选址对上争取“八跑道11人制足球场项目”和室内健身场馆项目，两个项目统一进行了规划。等待项目的投资计划批复。

答复：发改局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八日